

監察院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月22日
發文字號：院台國字第1072130018號

主旨：公告糾正國防部辦理空軍第二後勤指揮部軍工廠委託民間經營採購案，未落實依採購稽核小組組織準則規定妥處，且本案經辦過程洵有未盡周延之處，造成廠商多次質疑及申訴，影響政府施政效能等情，難辭疏失責任案。

依據：107年1月18日本院國防及情報委員會第5屆第42次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

公告事項：糾正案文1份。

裝

訂

線